

## 江西天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减持计划时间届满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西天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1月17日披露了《关于股东、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1号），持有公司3,908,043股的股东、董事邝青先生计划自公司发布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180天内，以集中竞价、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977,010股（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.4944%）。

截至2022年8月14日，邝青先生股份减持计划时间已届满。公司近期收到邝青先生发出的《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》，2022年2月15日至2022年8月14日期间，邝青先生未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，减持计划未实施。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

公司于2022年5月16日披露了邝青先生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，详见公司于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（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、董事减持股份的实施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52号）。

### 二、股东减持股份情况

截至2022年8月14日，邝青先生股份减持计划时间已届满。根据邝青先生的告知函，2022年2月15日至2022年8月14日期间，邝青先生未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，减持计划未实施。截至本公告日，邝青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,908,043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.98%，前述股份为股东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

股份及之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获得的股份。

### 三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邝青先生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，未违反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2、邝青先生减持股份事项已进行了预先披露，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及相关承诺。

3、邝青先生本次减持计划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，公司生产经营状况良好，未发生重大变化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邝青先生出具的《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》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天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八月十五日